

标段编号: 2507-440311-04-01-59957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华A815-0036宗地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5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1、投标人基本情表
1. 2、营业执照
1. 3、企业资质证书
1. 4、企业其他资质证书
1.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企业注册类专业人员数量
1. 6、股东信息和股东关系图
1. 7、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2. 1、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2. 2、投标人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内签订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的项目一览表
2. 3、同类工程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3. 1、投标人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内获奖一览表
3. 2、获奖项目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

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4. 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4. 2、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4. 3、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五、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5. 1、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5. 2、人员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叶宇同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邓伯阳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00 年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46 人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2023 年取得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资格		
备注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1. 2、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1.3、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建立时间	2000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26174579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16533-6/6		
有效期	至2029年1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叶宇同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邓伯阳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96		

业 务 范 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1. 4、企业其他资质证书
企业资质：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4579C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518057

建立和实施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体系覆盖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

审核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楼

本证书注册编号：00323Q30414R6M
证书有效期：2023年11月27日至2026年11月26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年度监督审核获得保持

认证机构



2023年11月27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3-M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中国 上海 武夷路258号 <http://www.sac.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1.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企业注册类专业人员数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https://www.gsxt.gov.cn/>). The main header features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names of the system,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and navigation links for homepage, information reporting, announcements, key industry enterprises, navigation, and login.

The central content displays the registration details for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Tongji Ren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Key information includes: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 注册号: 91440300726174579C
-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registration card,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发送报告" (Send Report), "信息分享" (Share Information), and "信息打印" (Print Information).

Below the registration card, a navigation bar offers links to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行政许可信息"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n Operator of Abnormal Business Operations),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a Party to a Major Violation and Dishonesty List), and "公告信息"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The "基础信息" section contains detailed information under the heading "营业执照信息" (Business License Information):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 注册资本: 500.000000万人民币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 经营范围: 建筑设计、室内外装饰设计、规划设计及相应的工程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及设备的销售。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

A note at the bottom of this section states: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a message encourages users to log in: "请登录后查看更多信息" (Please log in to view more inform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响	421182199*****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1906	土建
2	吴倩	440883199*****0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02328437	建筑工程
3	刘建国	410102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227	机电工程
4	刘建国	410102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227	建筑工程
5	杨国先	432930197*****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2008449	建筑工程
6	罗伟业	441521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02400528	建筑工程
7	李岱蔚	511322198*****1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4401653-DG003	--
8	胡丰丽	411323198*****2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1653-CS006	--
9	王慧中	310106197*****2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4401653-CN002	--
10	孙平	430702197*****12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27	--
11	陈文春	410303196*****2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25	--
12	陈察	420111197*****52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23	--
13	曹国辉	362401197*****3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24	--
14	陈奕华	441481198*****10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19	--
15	王文字	441322198*****1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1653-S026	--

共 46 条

< 1 2 3 4 > 前往 1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李娇	522328199*****24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002	-
17	王世斌	232126199*****10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007	-
18	黎柱立	441900198*****1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59	-
19	赵军维	370983198*****3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0	-
20	陈江华	422406197*****5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1	-
21	何敏鹏	320102197*****3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2	-
22	陈桂亮	350626197*****3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3	-
23	龙蔓	410102196*****2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4	-
24	秦英	430202197*****48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5	-
25	樊锐	142728197*****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6	-
26	强毅	360103198*****5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7	-
27	董小英	460028199*****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8	-
28	许孔明	430481198*****5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69	-
29	刘畅	430225198*****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0	-
30	石海波	230202197*****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1	-

共 46 条

< 1 2 3 4 > 前往 2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2 6 4 8 6 9 2 3 3 4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李陈	429001198*****5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2	--			
32	孙晓伟	370686198*****1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3	--			
33	张鹏飞	360521198*****1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4	--			
34	汪潭	422130199*****9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5	--			
35	吕超霞	410184198*****2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6	--			
36	丁文飞	140222198*****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7	--			
37	张露	360423198*****4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8	--			
38	廖建民	430522198*****7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79	--			
39	吴诗杰	350721198*****3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0	--			
40	顾峰	340503197*****3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1	--			
41	高泉	340204197*****2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2	--			
42	石东斌	340104196*****3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3	--			
43	邓伯阳	320211197*****1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4	--			
44	肖伟	420111198*****7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5	--			
45	张凌飞	620103197*****1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6	--			

共 46 条

< 1 2 3 4 > 前往 3 页

相关网站链接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企业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王楠楠	412821198*****2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653-087	--

共 46 条

< 1 2 3 4 > 前往 4 页

1.6、股东信息和股东关系图

股东信息和股东关系情况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叶宇同
	身份证号	31011019680130329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5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道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48%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4579C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300647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成立日期	2000-12-29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5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设计、室内外装饰设计、规划设计及相应的工程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及设备的销售。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深圳市道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万元	48%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60万元	52%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叶宇同	总经理
朱岩	董事
曹亮	董事
叶宇同	董事
陈继良	董事长
邓伯阳	董事
姜义贵	监事

1.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参加深圳市深业龙兴地产有限公司的龙华A815-0036宗地项目施工图设计总承包招标投标活动，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企业从业人员 246 人，营业收入为 10166.8351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行业的（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2.1、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已签订的同类住宅施工图设计合同的项目数量					
本年度	1	前 1 年度	1	前 2 年度	2
前 3 年度	2	前 4 年度	2		
企业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承接施工图设计服务的项目中业态包含住宅的由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或由省、市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获奖数量					
获奖年度	省厅级、地市级或省勘设协级、市勘设协级				
本年度	2				
前 1 年度	4				
前 2 年度	2				
前 3 年度	0				
前 4 年度	1				
前 5 年度	1				
合计	10				
备注					

- 注：1. 同一个项目，只取其最高奖项记奖一次，可为联合获奖。
2. 除如实填写本表外，尚应提交同类工程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和《投标人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内签订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的项目一览表》（投标附件 4）。
3. 除如实填写本表外，尚应提交获奖项目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投标人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内获奖一览表》（投标附件 5）。

2.2、投标人近5年（2020年7月30日至2025年7月30日）

内签订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的项目一览表

序号	工程 项 目 名 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设计费 合同额 (万元。)	设计开始设计 时间	设计结束时 间日期
1	桂平市金港龙湾项目	用地面积：9.9036万m ² ， 建筑面积：67.6215万m ² 高度：100m	1896	2021	在建
2	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 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 益统筹留用地项目	用地面积：3.29万m ² ?建 筑面积：30万m ²	1817.64	2025.6.20	在建
3	海逸村（二期）项目全 过程设计	用地面积：3.85万m ² ， 建筑面积：17.83万m ²	1473.6	2021.2.22	在建
4	vivo人才房（一期）	用地面积：7.9万m ² 建筑面积：37.05万m ²	1090.37	2022.6.30	在建
5	大梅沙新村项目（海德 府）	用地面积：3.04万m ² ， 建筑面积：11.93万m ²	869.178 5	2020.8.17	在建
6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 筹片区超高层住区	用地面积 5.94 万m ² ， 建筑面积 76 万m ²	798.502 9	2020.8.17	在建
7	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 项目全过程设计	用地面积：1.32万m ² 建筑面积：9.4万m ²	711.414 9	2023.12.12	在建
8	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 项目全过程设计(盐田 变电站综合改造项目)	用地面积：1.23万m ² 建筑面积：8.65万m ²	699.95	2022.11.21	在建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3）配套使用。

2.3、同类工程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

(1) 桂平市金港龙湾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桂平市金港龙湾

工程地点: 桂平市西山镇大起村

合同编号: TJA合字(2021)J8号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发包人: 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 月 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发包人: 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桂平市金港龙湾工程建筑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 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 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 1 工程名称: 桂平市金港龙湾。

2. 2 设计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规定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99036.59 m ²	677215 m ²	514990 m ²	100m/33 层	25%

其中:容积率暂按5.2计算,住宅及商业配套514990 m²、地下车库约162225 m²(暂按1辆/100 m²,35 m²/辆车计算,地下停车占90%),其他面积如架空等待定,以最终施工图总建筑面积为准。

2. 3 设计内容: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上述序号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应以设计人顺利收到发包人的建设主管部门对前一序号的资料及文件的正式报建批复为准，而且以没有较大的设计改动、设计资料齐全、前一阶段合同款已收齐为前提，否则设计人可以另定提交时间。为保证设计进度，在发包人没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前一阶段的结束自然引起下一阶段的开始。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1896 万元人民币（含税）。单价：28 元/ m^2 （含税）。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 费 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定金	189.6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379.2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获政府审批通过或发包人认可后 7 日内
第三次付费	50%	948	正式施工图纸通过审查或发包人认可后 7 日内
第四次付费	10%	189.6	主体结构封顶后 7 日内
第五次付费	10%	189.6	在参与竣工验收会议后及竣工验收文件盖章前

说明：

1.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2. 各阶段设计文件尚未通过有关部门批准的，如设计人已提交该阶段的设计成果，并应发包人要求已开展下一阶段设计工作的，为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发包人应支付该阶段设计费，设计人积极配合完成设计文件的报建或相关工作。
3. 实际设计费按施工图的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建筑面积、不计容建筑面积和核增面积）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于第五次付费时结算。
4. 如本项目设计分期进行，从第三次付费开始，按各期面积计算设计费，并按以上付款进度支付。
5. 若由于发包人自身原因，乙方提交阶段设计成果后 4 个月内，设计成果仍未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的，视为审批通过，发包人应于 7 日内支付相应阶段设计费。
6. 发包人每次付款，设计人应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包人名称:

(盖章)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

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电 话:

电 话: 0755-86296227

传 真:

传 真: 0755-862962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755901759610803

(2) 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总包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全过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汇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1章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受甲方委托，承担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设计总包）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西至牛湾新村、东至宝安大道、南至银田路，项目主要功能为住宅、商业、办公、酒店。留用地占地 32940.2 平方米（分为两个地块），其中：居住地块占地面积 22252 平方米、商业地块占地面积 10688.2 平方米。本项目计容建筑面积 213992 平方米，住宅 125260 平方米，商业 9086 平方米，办公 56316 平方米，酒店 15000 m²，公共配套设施 83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约 30 万平方米（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

1.3 合同依据

- 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3.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5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 1.3.6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 1.3.7 深圳市规划主管部门《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
- 1.3.8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1.4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够互相说明的有效文件，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4.1 中标通知书；
- 1.4.2 本设计合同；
- 1.4.3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1.4.4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2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2.1.3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2.1.4 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2.1.5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1.6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及要求：

除室内装饰装修范围外的全过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布局合理性可实施性分析、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竣工图编制、配合相关专业招标及施工、协助项目竣工验收、政府相关部门审查涉及的图纸修改、资料备案等工作。具体如下：

- (1) 规划、总图、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通风与空调、智能化、消防、园林景观、绿色建筑、燃气、电梯、钢结构、幕墙、道路（包括路口开设）、人防、节能、防雷、海绵城市、泛光照明、标识系统、基坑支护、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用水节水等；
- (2) 装配式及 BIM 设计；
- (3) 竣工图编制；
- (4) 报建、施工全过程配合等相关工作；
- (5) 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工作（不含室内装修及相关的二次机电，）；
- (6) 设计人需确保设计成果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或审查单位报审报建，并承担未获得业主或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2.2.1 方案设计阶段：

(1) 根据甲方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出具多种方案，供甲方选择。

(2) 方案需满足相关规范规定，符合经济性，且完全可实施。

2.2.2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

- 2.7.5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 2.7.6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 2.7.7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2014 版），彩色透视图采用 *.TIFF 格式、*.jpg 格式或 *.pdf 格式。
- 2.7.8 上述设计文件成果要求如与设计任务书要求不一致，应以本合同为准。
-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3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18,176,400.00 元）。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任何税收。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要求进行的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设计文件向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后，乙方根据评审意见所作的合理修改设计的费用。本合同价款已经包括乙方在项目设计至审批通过整个过程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如有漏项，少报等，所产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2 税费与新增工程设计费用

3.2.1 按上述规定得出的设计费视为已包括设计人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或修改除外。

3.2.2 若有本合同范围（含零星设计工作）以外的新增工程的设计，则设计费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若工程建设范围减少，设计人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咨询费用。费用由双方协商后书面确定。

3.2.3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总价，由设计人支付的所有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3.3.1 设计费的支付

1) 全过程设计费用支付如下：

(本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总包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汇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福华三路 88 号财务大厦 33B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296227

帐户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755901759610803

合同签署地点：深圳

合同签署时间：2016 年 6 月 20 日

(3) 海逸村（二期）项目全过程设计

副本

合同编号：CT-GC-SJ-2102001

海逸村（二期）项目全过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逸村（二期）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

3. 建设规模：海逸村（二期）项目地块西南与海逸村相接，东北临山。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总规划用地面积 38533 平方米，建筑限高 80 米，规定容积率 3.2。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123305 平方米，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86314 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 ≤34871 平方米，公共配套建筑面积 2120 平方米（含老年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服务中心 400 平方米，菜市场 5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环卫工人作息房、再生资源回收站及公共厕所共 220 平方米），社区体育活动场地 1500 平方米（不计容）；地上核增建筑面积暂定不大于 5000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暂定 50000 平方米，包括地下车库、人防地库、设备用房等；总建筑面积暂定 178305 平方米。规划绿化覆盖率 40%。停车位大于 771 个。

4. 投资规模：142476 万元

5. 资金来源：国有 100%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设计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应进行多方案择优比选及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各专业施工图设计及各专项设计、施工配合、装配式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海绵城市、水保、地灾、交评、环评、道路开口等）、市政设计（红线外人行道区域铺装及管线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BIM、设计总体管理等。

2. 设计内容：(1)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车位充电桩）、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管线综合、公共部分精装修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电梯厅、走道、入户大堂、架空层、配套用房等的精装）、样板房设计（住宅、商业、接待中心）、装配式设计、交通、人防、消防、节能、环保、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示、停车划线、楼宇或门牌标识等）、导视系统、园林绿化设计、电梯轿厢装饰设计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雨棚、门窗、栏杆、精装修、园林景观）变配电、停车场标识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装配式、智能系统专项设计和商业配套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5) 设计附加服务：乙方承诺免费为甲方提供一次总建筑面积不高于 30 万平方米房建项目的概念方案设计服务。

3.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至竣工验收完成。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年 月 日（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为准）。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1年 月 日。

[]项目设计周期为240个日历天。项目定额工期为 个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项目工期），设计周期相对定额工期的比例为 %（即设计周期/定额工期）。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其它形式：_____

2. 签约合同价为：

设计费单价=79.00 元/m² (固定单价), 合同总价=设计费单价*178305m² +不可竞争费=14736095.00 元 (暂定总价)。合同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计算。以上价格为含税价，不因增值税率变化而调整（按现行增值税税率，价税分离后，不含税总金额 13901976.42 元，增值税率 6%，增值税额 834118.58 元。如合同执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价税进行相应调整）。

3. 设计费合同价款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王磊

发包人: (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设计人: (盖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 6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6296227/86296156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tongji668@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云城支行

账 号:

账 号: 755901759610803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

(4) vivo 人才房(一期)

vivo 人才房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vivo 人才房 (一期)

项目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 002 地块

合同编号: TJA 合字 (2022) J02 号

委托方(甲方): 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 vivo 人才房（一期） 建设工程设计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总则

1. 合同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相关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 4 本项目的规划设计要点。
1. 5 基础资料及甲方要求。
1. 6 本项目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国家及东莞市现行的技术规范和标准。

2. 项目情况

2. 1 项目名称：【vivo 人才房（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
2. 2 项目地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
2. 3 设计规模：一期用地约 79108.24m^2 ，总建筑面积约： 370537.63 m^2 。
2. 4 建设类型：人才房。
2. 5 使用功能：住宅、商业、幼儿园、地下车库、其他配套。

3 合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工程设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建筑方案公司完成建筑专业的方案设计、结构设计、机电专业方案审核以及全套主体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人防设计、二次机电、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设计、装配式设计、风洞试验报告、室外管综、设计阶段 BIM 设计、施工配合、顾问工作（配合方案设计单位、深化设计单位及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的报批报建文件（包括电子报批文件、交通评估等），协助本项目完成报批报建工作。

乙方按照合同条款和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开展工作，并对本项目其他设计方的合理要求进行配合。各阶段设计标准依照建质函[2016]247 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的相关标准（如标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有更新的，按最新版执行），并满足东莞市建设主管部门的报批、报审及甲方的相关要求。乙方须提交设计成果供甲方评审，并根据甲方意见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修改。各阶段设计成果须甲方签字确认后，各阶段设计工作才算完成。

3.1 设计及服务内容：

3.1.1 建筑设计：

3.1.7 绿建、海绵城市设计

根据国家和当地规范以及项目规划条件有关要求，完成满足项目报批报建的绿建、海绵城市设计内容，并符合验收交付的要求。

3.1.8 风洞试验

由乙方负责按照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其他顾问的相关要求完成风洞试验，出具相关报告。如乙方无相关资质，此项由乙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相关设计、服务、配合工作由乙方全部负责。

3.1.9 建筑实体模型制作。（详见第三章 5.3 条）

3.1.10 配合甲方完成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的报建审查工作。

3.1.11 完成本项目的造价编制配合、招标配合、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等工作。

3.1.12 工程竣工后，乙方提供设计变更单等资料，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图编制等相关工作。

3.1.13 甲、乙双方互相配合对方申报本项目的相关奖项，互为对方提供报奖所需的保密范围以外的相关图文和资料。

3.2 各设计阶段工作内容：

设计分为三个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各阶段除满足相应阶段工作内容外，还要符合行业设计深度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合同中规定的时间，保质保量地提供相应成果，乙方需根据国家有关设计承揽要求承担设计责任。

根据设计成果完成所有与本合同设计范围相关的报审文件。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相关的报审工作，提供准确的图纸及说明，并根据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文件，对设计图进行必要调整和修改。

提交设计成果供甲方评审并根据甲方意见及时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修改。乙方提交修改图纸时需同步提交修改清单，修改清单内容包括：甲方意见落实情况、修改设计师、图纸相应页码、相关负责人签字等信息。

3.2.1 方案设计阶段，乙方工作包含但不限于：

- 参与建筑方案设计的研讨并提供技术支持和合理化建议，确保方案的合规性和落地性；
- 配合建筑方案公司完成建筑专业的方案设计，根据建筑方案公司提供的设计成果进行除建筑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方案设计，包含装配式、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估算等；
- 提供地质勘察设计任务书及勘察布点图；
- 在建筑方案设计公司提交设计成果，并进行交底后，乙方应根据其相关资料完善技术方案，并按照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报建报规的要求编制完成全套《方案设计》报建文件。

3.2.2 初步设计阶段，乙方工作包含但不限于：

- 建筑方案进一步深化设计，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设计、消防、竖向、挡土墙、建筑构造做法、装配式方案、结构方案、机电专业各子系统设计解决方案、各子系统的设计原则、各子系统的设计参数及计算过程（包括计算模型）、主要材料设备的选择方案、设备机房的设计解决方案（包括设备平面布置方案）；管道竖井和管道水平路由的设计解决方案等；

各项专业设计配合	实时	各专项设计配合与图纸审核完成。
施工配合阶段	实时	根据项目进展，提供相关服务及配合工作。

说明：

- (1) 表中“完成时间”均指日历天。
- (2) 上表完成时间不包括对成果的审查、认可、报建报批及所需程序时间、合同约定的其他不计入完成时间的期限。
- (3) 乙方应按上表约定进度提交阶段性设计成果文件。如上一阶段设计文件没有获得政府及（或）甲方认可，原则上乙方不进行下一阶段设计，若甲方要求提前进行下一阶段设计，应书面通知，但若因此造成乙方已做工作返工或修改的（包括对已完成的各阶段成果及正在进行的本阶段成果），甲方应根据乙方返工或修改工作量支付设计费。对乙方已做工作量，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设计费。

3. 工作进度调整

- 3.1 以上工作周期以甲方要求乙方一次性完成所列项目全部设计内容为前提，乙方应尽量提前完成相应工作。当甲方要求作品内容分批分期完成时，具体工作周期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工作量另行协商确定。在上述每个阶段的出图过程中，甲方可以结合项目的总体进度计划和现场工程的进展情况，适当调整各阶段设计进度，要求乙方分批提交该阶段的设计成果。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时提交相应的设计图纸，满足甲方要求。
- 3.2 根据实际情况，乙方可以提议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但必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时，不得违背甲方提出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调整工作进度的，以及在调整工作进度时违背甲方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的，须依据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3 如由于甲方提供的设计资料、超出合理审批时间或其他甲方所造成的原因，使工作进度无法正常进行时，则受影响之工作进度相应顺延。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 1. 本合同项下的总价款（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零玖拾万叁仟柒佰元整，
小写：¥10903700 元整。其中税率为 6%。
总价款（未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零贰拾捌万陆仟伍佰零玖元肆角叁分，
小写：¥10286509.43 元。
增值税金为大写：人民币陆拾壹万柒仟壹佰玖元伍角柒分，
小写：¥617190.57 元。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费用均按包干单价方式取费，包干单价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且除增值税率调整外，任何情况下，包干单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政府审批的规划许可证建

甲方：

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2022年 6月 28日

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2年 6月 30日

电 话: 0755-86296227

银行账号: 755901759610803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云城支行

(5) 大梅沙新村项目 (海德府)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大梅沙新村项目 (暂定名)

工程地点: 盐田区大梅沙片区环梅路

合同编号(设计人): TJA 合字 (2020) W-J25 号

合同编号(发包人): 2020-001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甲级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梅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8 月 17 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发包人：深圳市大梅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大梅沙内环路爱琴湾山庄商业楼 2 楼 201
联系电话：0755-82471816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 5 楼
联系电话：0755-86296227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
大梅沙新村项目（暂定名）建筑方案及施工图设计事宜，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
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梅沙新村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1.3 工程规模：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规定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30444	119300	66977	≤35m	≤30%

其中：商业 7222 m²、住宅 54200 m²、地下车库 51023 m²、幼儿园 2400 m²、其他
配套 3155 m²，地上核增面积 1300 m²。

1.4 其他详见甲方提供的详细和完整的设计任务书及设计要求。

第二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3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
合同书》。

2.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2.5 建筑工程批准文件。

2.6 项目当地其他有关工程设计的法规和规定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大梅沙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人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付款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11 号同
方信息港 D 栋 5 楼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86296227

传真：0755-86296212

收款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7559 0175 9610 803

(6)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住区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

发包人: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展商: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签订日期: 2020年8月17日

合同书

发包人: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行业地方规范条例, 经平等协商, 双方同意定约
如下, 并共同履行。

一、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
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设计, 并按附列于本合同书的合同条件、附件
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执行。

二、设计人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涉及发包人商业机密的
技术经济资料及设计基础资料等, 否则, 设计人将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
一切损失。

三、设计人应保证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包括
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著作权等。若有上述事项发生, 发包人有权要求
设计人修改设计成果至不侵权或解除本设计合同,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因
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四、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赋予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或由第三者
继承, 若因某种原因, 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 须经发包人和设计
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办理, 统一由设计人向发包人负责, 相应的费用由设计
人决定并在其应得的设计费中承担, 否则发包人有权随时解除本设计合
同并追究设计人违约责任,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五、发包人同意按合同条件规定的^{设计}设计费金额支付设计费。发包人在付清设计
人某阶段设计费之后, 即拥有本工程该阶段的设计图纸以及设计人交付的
其他文件、资料的版权及使用权, 但此设计图纸仅限在本工程中使用(设计
版权转移后, 设计人仍享有在参与评奖、著述专业论文方面使用该设计
成果的权利)。

六、设计人同意若因设计人自身原因造成设计进度有拖延或设计错误, 而致使
发包人蒙受金钱、时间或质量上的损失, 则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作出相应的
赔偿。有关赔偿条款按合同条件第七条执行。

七、合同书及附列合同条件如需增订、修删, 必须由双方协商进行, 经双方授权

第一条 合同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
1. 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则

2. 1 工程规模概况

项目			规模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59,443	--	
总建筑面积 (m ²)			760,479	暂定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538570	住宅	218,910	--	
		商业	68,000		
		办公	152,830		
		公寓	65,000		
		公共配套	33,830	--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21909	地下商业	54,100		
		车库和人防	167,809		
容积率			--	--	
物业管理用房按照《深圳市物业管理条例》核定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为准。

◆设计人负责本项目机电专业设计（内容详见 2.4 相关机电部分）、综合管网、机电专业消防、人防专业的设计，消防、结构各阶段图纸盖章，以及对其他专业设计的配合工作，并对相应专业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本合同做为主合同分包，设计人仅承担其负责工作内容部分的合同责任。本条与后续条款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2. 2 设计范围

[√] 2. 2. 1 本项目主体及项目配套设施的设计，以及在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主管审批部门单列的专项工程），但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的设计，包括围墙设计等。

[√] 2. 2. 2 上述工程的[√]设计报建配合、[√]结构超限审查（盖章）、[√]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竣工图编制配合、[√]图纸盖章。

[X] 2. 2. 3 上述工程的[X]营销展示配合、[√]预售查丈配合、[X]楼宇编制配合、[√]售楼合同附图制作配合、[√]模型制作配合。

[X]2. 2. 4 设计人对幕墙分格及接口处理、铝合金分格及接口处理、钢结构等其他分项设计提供必要的设计资料及技术支持，并在设计人图纸中表达由专业公司提出的分项设计的预埋件等技术要求。

[√]2. 2. 5 特殊专业(如室内精装修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架空层综合设计、环保、标识指引、泛光照明、深基坑设计、深桩基础设计、外饰面门窗工程、幕墙及采光顶等)需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或相关专业公司设计时，设计人应配合专业设计公司进行相关的工作：a. 向专业公司提供各项设计条件、b. 对专业公司设计成果进行技术审核、c. 管线综合整理。

[√]2. 2. 6 在设计阶段及施工服务过程中，设计人对上述和2. 2. 5条所述各专项设计有审核是否符合主体设计要求的责任，但不免除其他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责任。

2. 3 设计阶段

[X]2. 3. 1 总体规划设计

[√]2. 3. 2 方案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机电专业) [√]人防 [√]节能
(机电专业) [√]总图(机电专业)

[√]2. 3. 3 方案深化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2. 3. 4 初步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2. 3. 5 施工图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总图
(机电专业)

2. 4 设计内容

设计人负责以下项目内容机电专业、综合管网、消防(机电专业)、人防专业的设计，
消防、结构各阶段图纸盖章，以及对其他专业设计的配合工作，并对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
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包括：

[√]2. 4. 1 建筑。包括：[√]设计说明，绿建专篇，消防专篇，人防说明，室内外材料做
法表，屋顶总图，人防总图，消防总图，日照分析图。[√]地下室，裙房，

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八、附列合同条件条款前带“[]”的为针对不同项目的特定条款，用“√”选择者方为本项目适用条款。

九、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合同条件；2、合同附件；3、设计任务书。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持贰份，设计人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发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38号
中心商务大厦2818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 话：0755-88262516

传 真：0755-88267183

开户银行：招行时代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7559 1337 2610 888

设计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11号
同方信息港D栋五楼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 话：0755-86296227

传 真：0755-862962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账号：755901759610803

2020年 8月 11 日

年 月 日

设计 - 蔡屋围项目 2020.02.0

变更签约主体三方协议

发包人: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陈华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塔 72 楼

联系电话:0755- 82181338



设计人: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陈亭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2818-2820

联系电话:0755-88262516



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朔宁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五楼

联系电话:0755-86296227



鉴于:

甲乙双方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合同以下简称“设计委

托合同”，经乙方的申请，拟将设计委托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给丙方，

甲方同意该变更申请，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工程名称：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概况：

项目			规模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59,443	—	
总建筑面积 (m ²)			760,479	暂定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538570	住宅>180米	218,910	—	
		商业	68,000		
		办公	152,830		
		公寓>180米	65,000		
		公共配套	33,830	—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21909	地下商业	54,100	—	
		车库和人防	167,809		
容积率			—	—	
物业管理用房按照《深圳市物业管理条例》核定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为准。

一、 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设计委托合同中的履行主体由乙方变更为丙方，乙方在设计委托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由丙方承担。乙方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项目之前已完成的设计成果以电子版的形式全部移交给丙方。

二、 设计委托合同中 4.3 条结算：第一笔费用已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二笔余下之合同总额的 5% 为人民币 1,711,077.75 元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三笔合同款中人民币 3,880,000 元，由甲方支付乙方，第三笔剩余合同款人民币 1,253,233.25 元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丙方。其余合同款在丙方履行合同义务后，由甲丙双方自行结算。最终

结算金额按施工图报建面积结算，增减面积均以 45 元/m²核算，多退少补，由甲丙双方结算，与乙方无关。

设计费支付进度按下表执行：

付款次序	百分比 (%)	支付金额 (¥: 元)			支付条件	备注
		总额	乙方	丙方		
第一笔	10%	3422155.5	3422155.5	/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定金抵作方案设计费
第二笔	10%	3422155.5	3422155.5	/	规划设计通过政府审批后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若分期开发，则付款数额按分期完成的建筑面积对应的设计费，按比例支付
第三笔	15%	5133233.25	3,880,000	1,253,233.25	提交方案设计成果递交政府部门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四笔	5%	1711077.75	/	1711077.75	方案设计通过政府审批后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五笔	20%	6844311.00	/	6844311.00	初步设计通过审查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六笔	10%	3422155.5	/	3422155.5	基础设计经过审查机构确认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七笔	20%	6844311.00	/	6844311.00	总图、综合管线图完成，施工图取得审查合格证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八笔	5%	1711077.75	/	1711077.75	主体结构封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尾款 (保证金)	5%	1711077.75	/	1711077.75	在竣工验收并签章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算付清（扣除质量索赔款后余额）。	按施工图报建面积结算，增减面积均以 45 元/m ² 核算，多退少补
合计	100%	34221555.00	10724311.00	23497244.00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0年12月15日



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0年12月16日



YT-G-2023-GJZHCC-017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北侧盐排高速西侧青蓬路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2日

2017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2.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北侧盐排高速西侧青蓬路
3. 建设规模：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 投资规模：/万元
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融资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及招标文件中的设计工作范围
2. 设计内容：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3. 设计阶段：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年12月12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8年6月30日。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签约价

设计费含增值税价暂定为：人民币柒佰壹拾壹万肆仟壹佰肆拾玖元整（¥ 7114149.00 元）；设计费不含增值税价为：陆佰柒拾壹万壹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贰分人民币（¥：6711461.32 元）；增值税率为：6%。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设计费具体组成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总建筑面积 (暂定)(平 方)	单价(含税)(元 /平方)	小计(含税) (元)	备注
1	概念方案深化设计(含总图布局深化设计及户型产品设计)	84517.50	1.21	102266.18	含前期配合工作费
2	方案设计(含专项咨询及研究)	84517.50	12.10	1022661.75	含专项咨询及工作费
3	方案阶段专项设计工作	84517.50	4.84	409064.70	专项设计费
4	初步设计(含其他工作)	84517.50	6.05	511330.88	含其他工作费
5	施工图设计	94000.00	37.20	3496800.00	
6	BIM 模型设计	84517.50	18.60	1572025.50	

设计费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王运四

设计人代表：何敏鹏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目录；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附加条款。

七、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事宜，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副本一式12份，发包人执9份，设计人执3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一期）A座14ABC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C5FU9J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

8110301013400176610

电话：

0755-25250091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12月12日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云城支行

账号：

755901759610803

电话：

0755-86296232

(8) 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项目全过程设计(盐田变电站综合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YT-G-2022-YTQ-018

正本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项目全过程设计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17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田区 J302-0011 地块目（盐田变电站综合改造项目）
2.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 建设规模：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 投资规模：90000 万元
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融资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及招标文件中的设计工作范围
 2. 设计内容：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3. 设计阶段：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签约价

设计费含增值税价暂定为：人民币陆佰玖拾玖万玖仟肆佰陆拾玖元整（¥6,999,469.00 元）；设计费不含增值税价为：人民币陆佰陆拾万叁仟贰佰柒拾贰元陆角肆分（¥：6,603,272.64 元）；增值税率为：6%。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设计费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熊鹏

设计人代表：邓伯阳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目录；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附加条款。

七、补充协议

- 4.1.2 设计原始资料的内容、名称、形式、份数和提交时间节点，由专用条款约定。
- 4.2 设计原始资料的提供**
- 4.2.1 发包人应在设计开展前或按第 4.1.2 条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向设计人提供设计所必需的设计原始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 4.2.2 按照法律规定确需在设计开始后方能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发包人应在不影响设计人正常设计的前提下，及时向设计人提供。
- 4.2.3 发包人提交设计原始资料超过约定期限在 15 天及以内的，设计人按合同原约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相应顺延；超过约定期限 15 天以外的，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设计原始资料逾期提供而导致增加设计工作量的，设计人可以要求发包人延长设计周期。
- 4.2.4 设计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存在错漏等问题的，设计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并经发包人确认。

5. 设计服务范围、内容及阶段

5.1 设计范围及设计内容

5.1.1 设计范围应限制在项目规划用地红线内。设计范围超出该红线范围的，应由专用条款约定，且注明责任方。超红线范围设计的，应由责任方（发包人或设计人）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5.1.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开展的设计内容应位于设计范围内，且可分为基本设计内容、特定专项设计内容和其他设计内容。

5.1.3 基本设计内容如下：

(1) 关于建筑本体（含地下室）的基础性设计内容。即由如下常规设计专业，按照剔除工程专项设计和基坑支护内容之后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能保障建筑本体（含地下室）顺利通过消防验收（含消防备案）、人防验收（或人防备案）、节能验收、竣工验收和规划验收，且建成后可维持自身基本运转功能的必需的工程设计内容：1) 建筑专业（应含电梯选型）；2) 结构专业；3) 建筑电气专业；4) 给排水专业；5) 通风与空气调节专业。

(2) 关于建筑小区的基础性设计内容。即按照剔除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和基坑支护内容之后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能保障建筑小区建成后可维持自身基本运转功能的必需的工程设计内容，包括总平面图、小区道路、绿地、水体、广场、停车场、机电管线综合的工程设计。

具体项目的基本设计内容，可由专用条款约定。

5.1.4 特定专项设计内容如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此六项特定专项设计内容的细分涵义，按《工程设计资质标准》执行。

具体项目的特定专项设计内容，应由专用条款约定。

5.1.5 其他设计内容，是指除了基本设计内容和特定专项设计内容之外的工程设计内容。具体可由专用条款约定。

5.2 设计服务阶段

5.2.1 对应于基本设计内容的设计服务阶段，应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配合服务。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5.2.2 对应于特定专项设计内容的设计服务阶段，应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配合服务。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5.2.3 对应于其他设计内容的设计服务阶段，应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配合服务。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6. 设计要求

6.1 设计一般要求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一式 9 份，甲方执 6 份，乙方执 3 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
(一期) A 座 14ABC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C5FU9J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 8110301013400176610

电话： 0755-25250091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
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编： 518057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云城支行

账号： 755901759610803

电话： 0755-8629623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3.1、投标人近5年（2020年7月30日至2025年7月30日）

内获奖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工程 建设地点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获奖公告查询网 址
1	云科府 4-10 栋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 年	https://www.gdkcsj.com/
2	佳兆业樾伴山花园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 年	https://www.gdkcsj.com/
3	深业半汤御泉庄南区住宅接待中心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 年	https://www.gdkcsj.com/
4	安居深乐村二期人才住房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4 年	http://www.js.com.cn/
5	三亚红塘湾旅游度假区 E-03 地块	海南省三亚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0 年	http://www.js.com.cn/
6	佳兆业樾伴山花园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4 年	http://www.js.com.cn/
7	嘉富宝禧花园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4 年	http://www.js.com.cn/
8	云科府 1-3 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4 年	http://www.js.com.cn/
9	嘉富新禧花园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 年	http://www.js.com.cn/
10	德威 江誉诚一期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 年	http://www.js.com.cn/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 3）配套使用。

3. 2、获奖项目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

(1) 云科府 4-10 栋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三等成果



(2) 佳兆业樾伴山花园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二等成果



(3) 深业半汤御泉庄南区住宅接待中心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公共建筑设计二等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 深业宇汤御泉庄南区住宅接待中心 项目
在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公共建筑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合作单位：深圳雅本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年7月

2021年7月

(4) 安居深乐村二期人才住房项目 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二等奖

获奖证书

编号: 2024-C01A-0144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你单位 安居深乐村二期人才住房项目 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评选中，荣获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 1.樊 锐 2.余真真 3.郝岩峰 4.王楠楠 5.王文字 6.耿 真 7.李 乐 8.曾 洲 9.李曙光 10.曹 力 11.王志桃 12.何宛颖
13.刘 婷 14.吴茂成 15.张胜涛 16.潘 君 17.王慧仪 18.李浩天 19.郭杰坤 20.周荣宇



扫码查验

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the text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in the center.

(5) 三亚红塘湾旅游度假区 E-03 地块 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二等奖



(6) 佳兆业樾伴山花园 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一等奖



(7) 嘉富宝禧花园 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三等奖

获奖证书

编号: 2024-C01A-0117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 嘉富宝禧花园 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评选中, 荣获 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邹岩 2. 陈红 3. 伍惜 4. 递辉 5. 何敏鹏 6. 张营 7. 张裕文 8. 魏理华 9. 陈丹萍 10. 耿真 11. 李任达 12. 吕易阳 13. 周剑婷 14. 张杨春 15. 何宛穗 16. 郭泽宇 17. 梁文杰 18. 谢福滔 19. 黄聪 20. 焦磊杰



扫码查验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8) 云科府 1-3 栋 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三等奖

获奖证书

编号: 2024-C01A-0158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 云科府1-3栋 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评选中, 荣获 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李任达 2. 严庆平 3. 陈 红 4. 周剑婷 5. 潘阳科 6. 何敏鹏 7. 伍 惜 8. 李 祥 9. 廖建松 10. 李 乐 11. 耿 真 12. 曹子媚 13. 漆 韶 14. 韩芳彬 15. 陈锐森 16. 郭泽宇 17. 苏泽奇 18. 梁倍源 19. 陆 堂 20. 何 影



扫码查验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9) 嘉富新禧花园 第二十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三等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嘉富新禧花园”项目，在第二十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三等奖

设计人员：

1. 邹岩 2. 逢辉 3. 伍惜 4. 何敏鹏 5. 高泉 6. 强毅 7. 张露 8. 张裕文 9. 何宛棣 10. 韩芳彬
11. 魏理华 12. 黄聪 13. 宋家伟 14. 赖真 15. 蔡雄

深勘设协[2023]17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10) 德威 江誉诚一期 第二十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三等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德威 江誉诚一期”项目，在第二十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三等奖

设计人员：

1. 樊锐 2. 余真真 3. 王楠楠 4. 张鹏飞 5. 李娇 6. 王文字 7. 张裕文 8. 罗伟业 9. 韩芳彬
10. 吴志飞 11. 梁培源 12. 魏理华 13. 钱磊杰 14. 戴文杰 15. 黄聪

深勘设协[2023]17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4.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何敏鹏

姓名	何敏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 年 4 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学专业
职务	建筑设计三所所长、 建筑专业副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	
执业 注册 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114411004	
项目负责人近 5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作为项目负责人参与过的住宅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合同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1	桂平市金港龙湾项目	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	1896	
2	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	深圳市汇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5.6.20	1817.64	
3	vivo 人才房(一期)	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6.30	1090.37	
4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住区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0.8.17	798.50	
5	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12.12	711.41	

注：1. 须随本表提交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及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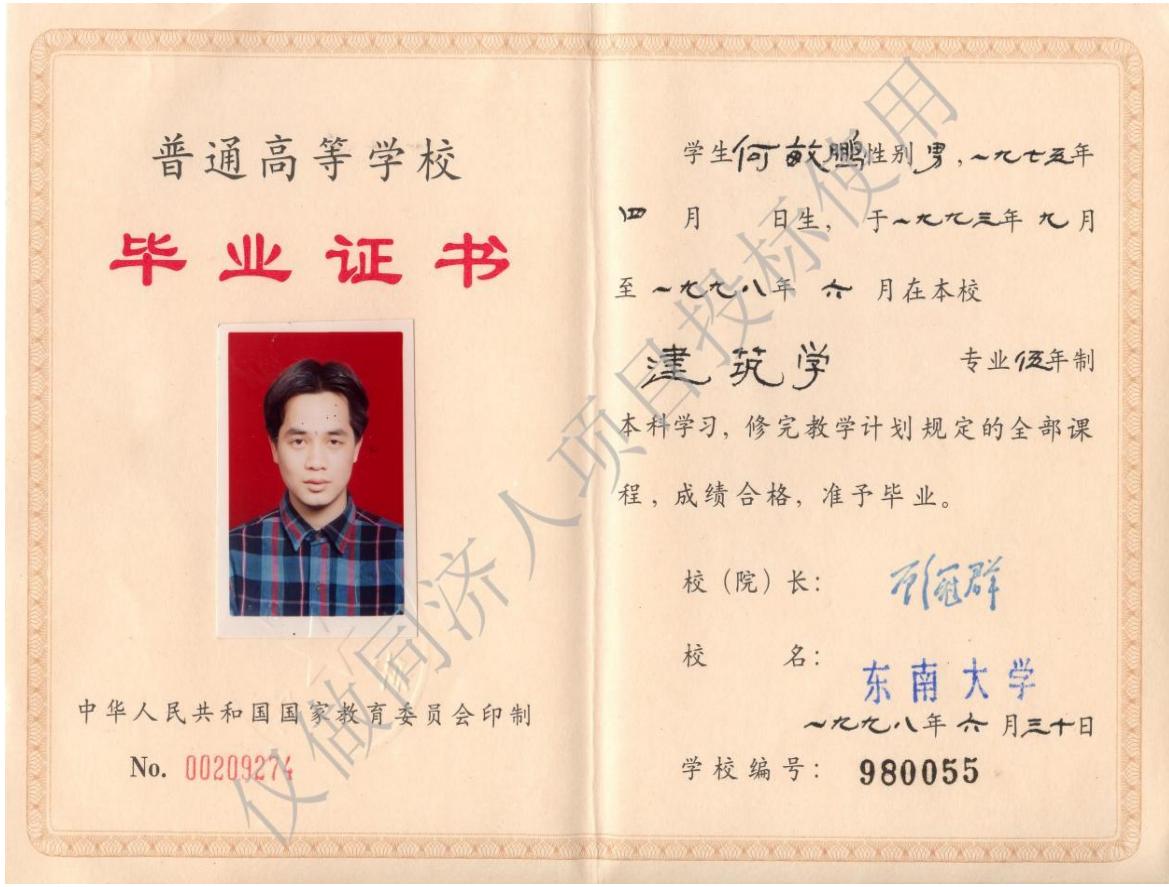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4.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廖建民

姓名	廖建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6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学专业
职务	主任建筑师、建筑二所所长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184411428	
项目负责人近5年(2020年7月30日至2025年7月30日)作为项目负责人参与过的住宅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合同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1	四会世茂贞山新城项目二期	肇庆四会悦盈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024.2.27	249.8	
2	坳下莲塘项目土建(含装配式)	深圳市启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1	112	

4.2、何敏鹏-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好差评二维码

姓名：何敏鹏

社保电脑号：600066319

身份证号码：320402197504282836

页码：1

最近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0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1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2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1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2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3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4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5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6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7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8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合计			9800.0	14704.0			3988.2	1595.28			398.88		235.2		470.4		11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710b9de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居民医疗保险医保，“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含少儿/学生）医疗保险不在本清单。

6.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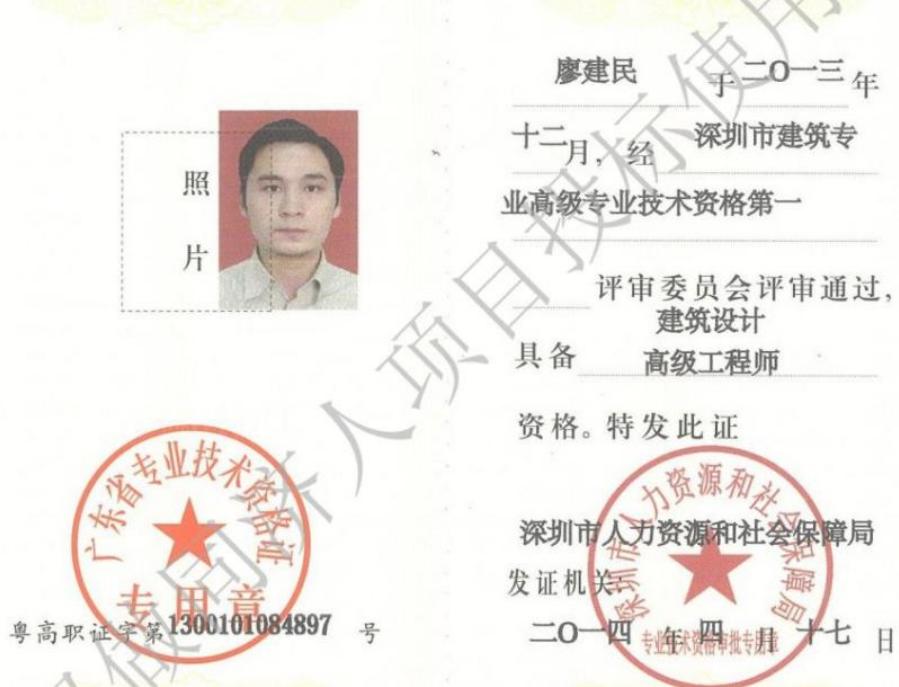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600009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2、廖建民-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建民

社保电脑号：606217077

身份证号码：4305221981061948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合计

10421.44

5031.04

4635.7

1854.28

46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46b9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3、何敏鹏-近5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1) 桂平市金港龙湾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桂平市金港龙湾

工程地点: 桂平市西山镇大起村

合同编号: TJA合字(2021)J6号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发包人: 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 月 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发包人: 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桂平市金港龙湾工程建筑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 桂平市金港龙湾。

2.2 设计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规定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99036.59 m ²	677215 m ²	514990 m ²	100m/33 层	25%

其中:容积率暂按5.2计算,住宅及商业配套514990 m²、地下车库约162225 m²(暂按1辆/100 m²,35 m²/辆车计算,地下停车占90%),其他面积如架空等待定,以最终施工图总建筑面积为准。

2.3 设计内容:

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上述序号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应以设计人顺利收到发包人的建设主管部门对前一序号的资料及文件的正式报建批复为准，而且以没有较大的设计改动、设计资料齐全、前一阶段合同款已收齐为前提，否则设计人可以另定提交时间。为保证设计进度，在发包人没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前一阶段的结束自然引起下一阶段的开始。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1896万元人民币（含税）。单价：28元/ m^2 （含税）。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 费 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定金	189.6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379.2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获政府审批通过或发包人认可后 7 日内
第三次付费	50%	948	正式施工图纸通过审查或发包人认可后 7 日内
第四次付费	10%	189.6	主体结构封顶后 7 日内
第五次付费	10%	189.6	在参与竣工验收会议后及竣工验收文件盖章前

说明：

1.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2. 各阶段设计文件尚未通过有关部门批准的，如设计人已提交该阶段的设计成果，并应发包人要求已开展下一阶段设计工作的，为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发包人应支付该阶段设计费，设计人积极配合完成设计文件的报建或相关工作。
3. 实际设计费按施工图的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建筑面积、不计容建筑面积和核增面积）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于第五次付费时结算。
4. 如本项目设计分期进行，从第三次付费开始，按各期面积计算设计费，并按以上付款进度支付。
5. 若由于发包人自身原因，乙方提交阶段设计成果后 4 个月内，设计成果仍未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的，视为审批通过，发包人应于 7 日内支付相应阶段设计费。
6. 发包人每次付款，设计人应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包人名称:



(盖章)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

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电 话:

电 话: 0755-86296227

传 真:

传 真: 0755-862962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755901759610803

BASIC CONDI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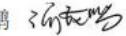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金港龙湾

设计阶段：规划建筑设计

建设单位：桂平市金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日期：二零二二年七月

项目负责人：何敏鹏 

审核：高泉 

建筑专业负责人：吕超霞、赵军维 

结构专业负责人：王文字、李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吴志飞 

电气专业负责人：戴文杰 

暖通专业负责人：耿真 

建筑设计人：何敏鹏、吕超霞、赵军维、尹述彦、戴志斌、范平凡、


林树炜、方福铭



JIN GANG LONG WAN

金港龙湾



设计院出图章

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设工程设计总包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全过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编号：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汇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1章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受甲方委托，承担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银田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留用地项目（设计总包）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宝安区西乡街道盐田社区，西至牛湾新村、东至宝安大道、南至银田路，项目主要功能为住宅、商业、办公、酒店。留用地占地 32940.2 平方米（分为两个地块），其中：居住地块占地面积 22252 平方米、商业地块占地面积 10688.2 平方米。本项目计容建筑面积 213992 平方米，住宅 125260 平方米，商业 9086 平方米，办公 56316 平方米，酒店 15000 m²，公共配套设施 83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约 30 万平方米（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

1.3 合同依据

- 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3.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5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 1.3.6 中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 1.3.7 深圳市规划主管部门《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
- 1.3.8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1.4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够互相说明的有效文件，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4.1 中标通知书；
- 1.4.2 本设计合同；
- 1.4.3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1.4.4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2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2.1.3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2.1.4 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2.1.5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1.6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及要求：

除室内装饰装修范围外的全过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布局合理性可实施性分析、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竣工图编制、配合相关专业招标及施工、协助项目竣工验收、政府相关部门审查涉及的图纸修改、资料备案等工作。具体如下：

- (1) 规划、总图、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通风与空调、智能化、消防、园林景观、绿色建筑、燃气、电梯、钢结构、幕墙、道路（包括路口开设）、人防、节能、防雷、海绵城市、泛光照明、标识系统、基坑支护、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用水节水等；
- (2) 装配式及 BIM 设计；
- (3) 竣工图编制；
- (4) 报建、施工全过程配合等相关工作；
- (5) 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工作（不含室内装修及相关的二次机电，）；
- (6) 设计人需确保设计成果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或审查单位报审报建，并承担未获得业主或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2.2.1 方案设计阶段：

(1) 根据甲方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出具多种方案，供甲方选择。

(2) 方案需满足相关规范规定，符合经济性，且完全可实施。

2.2.2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

- 2.7.5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 2.7.6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 2.7.7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2014 版），彩色透视图采用 *.TIFF 格式、*.jpg 格式或 *.pdf 格式。
- 2.7.8 上述设计文件成果要求如与设计任务书要求不一致，应以本合同为准。
-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3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柒万陆仟肆佰元整（¥18,176,400.00 元）。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任何税收。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要求进行的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设计文件向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后，乙方根据评审意见所作的合理修改设计的费用。本合同价款已经包括乙方在项目设计至审批通过整个过程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如有漏项，少报等，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2 税费与新增工程设计费用

3.2.1 按上述规定得出的设计费视为已包括设计人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或修改除外。

3.2.2 若有本合同范围（含零星设计工作）以外的新增工程的设计，则设计费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若工程建设范围减少，设计人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咨询费用。费用由双方协商后书面确定。

3.2.3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总价，由设计人支付的所有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也已包含在上述费用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3.3.1 设计费的支付

1) 全过程设计费用支付如下：

(本页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总包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汇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福华三路 88 号财务大厦 33B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296227

帐户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755901759610803

合同签署地点：

合同签署时间：20~~15~~年6月20日

附件二、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情况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署名、盖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负责专业	职称	执业资格	备注
技术总负责人	邓伯阳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1. 项目负责人	何敏鹏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 项目主创设计师	吴诗杰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1 方案设计人员	强毅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2 方案设计人员	张露	女	建筑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3.1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吕超霞	女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3.2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逢辉	女	建筑	高级工程师	/	
4.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王文字	男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5. 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李岱蔚	男	强电	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6. 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李岱蔚	男	弱电	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7.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胡丰丽	女	给排水	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8.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王慧中	女	通风空调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9. 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刘峰	男	BIM	工程师	/	
10. 装配式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察	男	装配式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1. 绿建海绵专业设计负责人	刘彩华	男	绿建海绵	高级工程师	/	
12. 智能化专业设计负责人	左新明	男	智能化	高级工程师	/	
13. 园林景观专业设计负责人	鲍智鹏	男	园林景观	高级工程师	/	
14. 装饰装修设计负责人	陈宇飞	男	装饰装修	高级工程师	/	

(1) vivo 人才房(一期)

vivo 人才房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vivo 人才房 (一期)

项目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 002 地块

合同编号: TJA 合字 (2022) J02 号

委托方(甲方): 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 vivo 人才房（一期） 建设工程设计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总则

1.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相关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4 本项目的规划设计要点。
- 1.5 基础资料及甲方要求。
- 1.6 本项目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国家及东莞市现行的技术规范和标准。

2. 项目情况

- 2.1 项目名称：【vivo 人才房（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
- 2.2 项目地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
- 2.3 设计规模：一期用地约 $79108.24m^2$ ，总建筑面积约： $370537.63 m^2$ 。
- 2.4 建设类型：人才房。
- 2.5 使用功能：住宅、商业、幼儿园、地下车库、其他配套。

3 合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工程设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建筑方案公司完成建筑专业的方案设计、结构设计、机电专业方案审核以及全套主体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人防设计、二次机电、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设计、装配式设计、风洞试验报告、室外管综、设计阶段 BIM 设计、施工配合、顾问工作（配合方案设计单位、深化设计单位及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的报批报建文件（包括电子报批文件、交通评估等），协助本项目完成报批报建工作。

乙方按照合同条款和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开展工作，并对本项目其他设计方的合理要求进行配合。各阶段设计标准依照建质函[2016]247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的相关标准（如标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有更新的，按最新版执行），并满足东莞市建设主管部门的报批、报审及甲方的相关要求。乙方须提交设计成果供甲方评审，并根据甲方意见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修改。各阶段设计成果须甲方签字确认后，各阶段设计工作才算完成。

3.1 设计及服务内容：

3.1.1 建筑设计：

3.1.7 绿建、海绵城市设计

根据国家和当地规范以及项目规划条件有关要求，完成满足项目报批报建的绿建、海绵城市设计内容，并符合验收交付的要求。

3.1.8 风洞试验

由乙方负责按照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其他顾问的相关要求完成风洞试验，出具相关报告。如乙方无相关资质，此项由乙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相关设计、服务、配合工作由乙方全部负责。

3.1.9 建筑实体模型制作。（详见第三章 5.3 条）

3.1.10 配合甲方完成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的报建审查工作。

3.1.11 完成本项目的造价编制配合、招标配合、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等工作。

3.1.12 工程竣工后，乙方提供设计变更单等资料，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图编制等相关工作。

3.1.13 甲、乙双方互相配合对方申报本项目的相关奖项，互为对方提供报奖所需的保密范围以外的相关图文和资料。

3.2 各设计阶段工作内容：

设计分为三个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各阶段除满足相应阶段工作内容外，还要符合行业设计深度标准，严格按照设计合同中规定的时间，保质保量地提供相应成果，乙方需根据国家有关设计承揽要求承担设计责任。

根据设计成果完成所有与本合同设计范围相关的报审文件。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项目相关的报审工作，提供准确的图纸及说明，并根据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文件，对设计图进行必要调整和修改。

提交设计成果供甲方评审并根据甲方意见及时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修改。乙方提交修改图纸时需同步提交修改清单，修改清单内容包括：甲方意见落实情况、修改设计师、图纸相应页码、相关负责人签字等信息。

3.2.1 方案设计阶段，乙方工作包含但不限于：

- 参与建筑方案设计的研讨并提供技术支持和合理化建议，确保方案的合规性和落地性；
- 配合建筑方案公司完成建筑专业的方案设计，根据建筑方案公司提供的设计成果进行除建筑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方案设计，包含装配式、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估算等；
- 提供地质勘察设计任务书及勘察布点图；
- 在建筑方案设计公司提交设计成果，并进行交底后，乙方应根据其相关资料完善技术方案，并按照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报建报规的要求编制完成全套《方案设计》报建文件。

3.2.2 初步设计阶段，乙方工作包含但不限于：

- 建筑方案进一步深化设计，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设计、消防、竖向、挡土墙、建筑构造做法、装配式方案、结构方案、机电专业各子系统设计解决方案、各子系统的设计原则、各子系统的设计参数及计算过程（包括计算模型）、主要材料设备的选择方案、设备机房的设计解决方案（包括设备平面布置方案）；管道竖井和管道水平路由的设计解决方案等；

各项专业设计配合	实时	各专项设计配合与图纸审核完成。
施工配合阶段	实时	根据项目进展，提供相关服务及配合工作。

说明：

- (1) 表中“完成时间”均指日历天。
- (2) 上表完成时间不包括对成果的审查、认可、报建报批及所需程序时间、合同约定的其他不计入完成时间的期限。
- (3) 乙方应按上表约定进度提交阶段性设计成果文件。如上一阶段设计文件没有获得政府及（或）甲方认可，原则上乙方不进行下一阶段设计，若甲方要求提前进行下一阶段设计，应书面通知，但若因此造成乙方已做工作返工或修改的（包括对已完成的各阶段成果及正在进行的本阶段成果），甲方应根据乙方返工或修改工作量支付设计费。对乙方已做工作量，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设计费。

3. 工作进度调整

- 3.1 以上工作周期以甲方要求乙方一次性完成所列项目全部设计内容为前提，乙方应尽量提前完成相应工作。当甲方要求作品内容分批分期完成时，具体工作周期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工作量另行协商确定。在上述每个阶段的出图过程中，甲方可以结合项目的总体进度计划和现场工程的进展情况，适当调整各阶段设计进度，要求乙方分批提交该阶段的设计成果。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时提交相应的设计图纸，满足甲方要求。
- 3.2 根据实际情况，乙方可以提议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但必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时，不得违背甲方提出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调整工作进度的，以及在调整工作进度时违背甲方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的，须依据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3 如由于甲方提供的设计资料、超出合理审批时间或其他甲方所造成的原因，使工作进度无法正常进行时，则受影响之工作进度相应顺延。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的总价款（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零玖拾万叁仟柒佰元整，

小写：¥10903700 元整。其中税率为 6%。

总价款（未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零贰拾捌万陆仟伍佰零玖元肆角叁分，

小写：¥10286509.43 元。

增值税金为大写：人民币陆拾壹万柒仟壹佰玖元伍角柒分，

小写：¥617190.57 元。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费用均按包干单价方式取费，包干单价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且除增值税率调整外，任何情况下，包干单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实际总价款以本项目政府审批的规划许可证建

甲方：

东莞市维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2022年 6月 28日

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2年 6月 30日

电 话: 0755-86296227

银行账号: 755901759610803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云城支行

附件一：设计人员名单

姓名	职称及注册	公司职务	本项目职务	座机	手机
何敏鹏	高级工程师 注册城市规划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总经理助理 建筑设计三所所长 副总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0755-86671840	13923881100
李任达	工程师	建筑设计三所二部经理	项目经理	0755-86671670	13824327147
吴诗杰	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设计一所所长 建筑设计一所一部经理	方案负责人	0755-86597590	15818693367
戴亚华	工程师	建筑设计师	方案技术对接人	0755-86281600	18503006924
连輝	高级工程师	建筑设计三所副所长 主任建筑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0755-86281721	13926566890
李任达	工程师	建筑设计三所二部经理 副主任建筑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0755-86671670	13824327147
王文宇	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设计二所所长 结构主任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主要联系人)	0755-86296734	13760411484
李样	工程师	结构设计二所副所长 助理主任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240	13554948958
刘廷	工程师	结构设计师	装配式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734	139 2287 5751
罗伟业	工程师	结构设计师	装配式专业负责人	—	157 6797 7833
廖建松	高级工程师	主任工程师 设备所副所长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204	136 3284 6682
魏理华	工程师	助理主任工程师 给排水设计一部经理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247	18603066394
吴奕威	高级工程师	电气设计一部经理 助理主任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224	134 2514 8242
赵铁刚	高级工程师	设备所所长 助理主任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770	135 1046 3144
焦磊杰	工程师	暖通设计一部设计师	暖通燃气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773	13530801782
耿真	高级工程师	副主任工程师 设备所副所长	暖通燃气专业负责人	0755-86296272	133 9288 1332
刘峰	工程师	BIM 设计经理	BIM 专业负责人	0755-86597582	15999568290
刘彩华	工程师	绿色建筑主任工程师	绿色建筑、海绵城市 负责人	—	13823786289

来往文件均发送到项目邮箱 vivorcf@tja.com.cn，并抄送：“李任达”<390154344@qq.com>;

“何敏鹏”<578788664@qq.com>;

收件信息：设计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五层 518057

收件人：陈乔芬 18319997227

(4)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住区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人: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展商: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签订日期: 2020年8月7日

合同书

发包人: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行业地方规范条例, 经平等协商, 双方同意定约
如下, 并共同履行。

一、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设计, 并按附列于本合同书的合同条件、附件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执行。

二、设计人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涉及发包人商业机密的
技术经济资料及设计基础资料等, 否则, 设计人将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
一切损失。

三、设计人应保证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包括
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著作权等。若有上述事项发生, 发包人有权要求
设计人修改设计成果至不侵权或解除本设计合同,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因
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四、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赋予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或由第三者
继承, 若因某种原因, 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 须经发包人和设计人
协商一致后才能办理, 统一由设计人向发包人负责, 相应的费用由设计人
决定并在其应得的设计费中承担, 否则发包人有权随时解除本设计合
同并追究设计人违约责任,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五、发包人同意按合同条件规定的^{设计}费金额支付设计费。发包人在付清设计
人某阶段设计费之后, 即拥有本工程该阶段的设计图纸以及设计人交付的
其他文件、资料的版权及使用权, 但此设计图纸仅限在本工程中使用(设
计版权转移后, 设计人仍享有在参与评奖、著述专业论文方面使用该设计
成果的权利)。

六、设计人同意若因设计人自身原因造成设计进度有拖延或设计错误, 而致使
发包人蒙受金钱、时间或质量上的损失, 则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作出相应的
赔偿。有关赔偿条款按合同条件第七条执行。

七、合同书及附列合同条件如需增订、修删, 必须由双方协商进行, 经双方授权

第一条 合同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
1. 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则

2. 1 工程规模概况

项目			规模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59,443	--	
总建筑面积 (m ²)			760,479	暂定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538570	住宅	218,910	--	
		商业	68,000		
		办公	152,830		
		公寓	65,000		
		公共配套	33,830	--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21909	地下商业	54,100		
		车库和人防	167,809		
容积率			--	--	
物业管理用房按照《深圳市物业管理条例》核定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为准。

◆设计人负责本项目机电专业设计（内容详见 2.4 相关机电部分）、综合管网、机电专业消防、人防专业的设计，消防、结构各阶段图纸盖章，以及对其他专业设计的配合工作，并对相应专业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本合同做为主合同分包，设计人仅承担其负责工作内容部分的合同责任。本条与后续条款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2. 2 设计范围

[√] 2. 2. 1 本项目主体及项目配套设施的设计，以及在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主管审批部门单列的专项工程），但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的设计，包括围墙设计等。

[√] 2. 2. 2 上述工程的[√]设计报建配合、[√]结构超限审查（盖章）、[√]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竣工图编制配合、[√]图纸盖章。

[X] 2. 2. 3 上述工程的[X]营销展示配合、[√]预售查丈配合、[X]楼宇编制配合、[√]售楼合同附图制作配合、[√]模型制作配合。

[X]2. 2. 4 设计人对幕墙分格及接口处理、铝合金分格及接口处理、钢结构等其他分项设计提供必要的设计资料及技术支持，并在设计人图纸中表达由专业公司提出的分项设计的预埋件等技术要求。

[√]2. 2. 5 特殊专业(如室内精装修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架空层综合设计、环保、标识指引、泛光照明、深基坑设计、深桩基础设计、外饰面门窗工程、幕墙及采光顶等)需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或相关专业公司设计时，设计人应配合专业设计公司进行相关的工作：a. 向专业公司提供各项设计条件、b. 对专业公司设计成果进行技术审核、c. 管线综合整理。

[√]2. 2. 6 在设计阶段及施工服务过程中，设计人对上述和2. 2. 5条所述各专项设计有审核是否符合主体设计要求的责任，但不免除其他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责任。

2. 3 设计阶段

[X]2. 3. 1 总体规划设计

[√]2. 3. 2 方案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机电专业) [√]人防 [√]节能(机电专业) [√]总图(机电专业)

[√]2. 3. 3 方案深化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2. 3. 4 初步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2. 3. 5 施工图设计

[X]建筑 [√]结构(盖章) [√]机电 [√]消防 [√]人防 [√]节能 [√]总图(机电专业)

2. 4 设计内容

设计人负责以下项目内容机电专业、综合管网、消防(机电专业)、人防专业的设计，消防、结构各阶段图纸盖章，以及对其他专业设计的配合工作，并对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全面负责，包括：

[√]2. 4. 1 建筑。包括：[√]设计说明，绿建专篇，消防专篇，人防说明，室内外材料做法表，屋顶总图，人防总图，消防总图，日照分析图。[√]地下室，裙房，

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八、附列合同条件条款前带“[]”的为针对不同项目的特定条款，用“√”选择者方为本项目适用条款。

九、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合同条件；2、合同附件；3、设计任务书。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持贰份，设计人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发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88号
中心商务大厦2818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 话：0755-88262516

传 真：0755-88267183

开户银行：招行时代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7559 1337 2610 888

设计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11号
同方信息港D栋五楼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 话：0755-86296227

传 真：0755-862962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账号：755901759610803

2020年 8月 11 日

年 月 日

设计 - 蔡屋围项目 2010.02.0

变更签约主体三方协议

发包人: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陈华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塔 72 楼

联系电话:0755- 82181338



设计人: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陈亭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2818-2820

联系电话:0755-88262516



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朔宁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五楼

联系电话:0755-86296227



鉴于:

甲乙双方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签订《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
区超高层居住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合同以下简称“设计委

托合同”，经乙方的申请，拟将设计委托合同权利义务转让给丙方，

甲方同意该变更申请，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工程名称：京基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超高层居住区建筑设计（南区）项目（暂定名）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概况：

项目			规模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59,443	—	
总建筑面积 (m ²)			760,479	暂定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538570	住宅>180 米	218,910	—	
		商业	68,000		
		办公	152,830		
		公寓>180 米	65,000		
		公共配套	33,830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221909	地下商业	54,100	—	
		车库和人防	167,809		
容积率			—	—	
物业管理用房按照《深圳市物业管理条例》核定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为准。

一、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设计委托合同中的履行主体由乙方变更为丙方，乙方在设计委托合同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由丙方承担。乙方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项目之前已完成的设计成果以电子版的形式全部移交给丙方。

二、设计委托合同中 4.3 条结算：第一笔费用已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二笔余下之合同总额的 5% 为人民币 1,711,077.75 元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三笔合同款中人民币 3,880,000 元，由甲方支付乙方，第三笔剩余合同款人民币 1,253,233.25 元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丙方。其余合同款在丙方履行合同义务后，由甲丙双方自行结算。最终

结算金额按施工图报建面积结算，增减面积均以 45 元/m² 核算，多退少补，由甲丙双方结算，与乙方无关。

设计费支付进度按下表执行：

付款次序	百分比 (%)	支付金额 (¥: 元)			支付条件	备注
		总额	乙方	丙方		
第一笔	10%	3422155.5	3422155.5	/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定金抵作方案设计费
第二笔	10%	3422155.5	3422155.5	/	规划设计通过政府审批后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若分期开发，则付款数额按分期完成的建筑面积对应的设计费，按比例支付
第三笔	15%	5133233.25	3,880,000	1,253,233.25	提交方案设计成果递交政府部门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四笔	5%	1711077.75	/	1711077.75	方案设计通过政府审批后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五笔	20%	6844311.00	/	6844311.00	初步设计通过审查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六笔	10%	3422155.5	/	3422155.5	基础设计经过审查机构确认或发包人确认函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七笔	20%	6844311.00	/	6844311.00	总图、综合管线图完成，施工图取得审查合格证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八笔	5%	1711077.75	/	1711077.75	主体结构封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按施工图报建面积结算，增减面积均以 45 元/m ² 核算，多退少补
尾款 (保证金)	5%	1711077.75	/	1711077.75	在竣工验收并签章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算付清（扣除质量索赔款后余额）。	
合计	100%	34221555.00	10724311.00	23497244.00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深圳市陈世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0年12月16日



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0年12月16日





同济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TONGJI ARCHITECTURAL DESIGN (Group) Co.,Ltd.

同济设计TJA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TONGJI ARCHITECTS Co.,Ltd. SHENZHEN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五层

D-5 TONGFANG INFOR. HARBOR

11 LANGSHAN RD. NANSHAN DISTR SHENZHEN. P.R.C

Tel: 0755-86296232 Fax: 0755-86296212

项目名称

京基蔡屋围-新围东

项目编号 18-BT-002-A

子项名称 1栋楼B座

审 定		日 期	
审 核	高泉 高泉	日期	2022-12-15
校 对	吕超霞 吕超霞	日期	2022-12-15
设计总负责人	何敏鹏 何敏鹏	日期	2022-12-15
项目经理	吕超霞 吕超霞	日期	2022-12-15
专业负责人	伍惜 伍惜	日期	2022-12-15
设计	朱启发 朱启发	日期	2022-12-15
绘 图	朱启发 朱启发	日期	2022-12-15

图纸名称

十三层至二十七层平面图

专业	建筑	设计阶段	施工图
图号	JZS-01-04	修改版次	

出图签章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16530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06日

注册执业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何敏鹏
注册号: 4401653-042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本图须加盖本院出图签章,否则一律无效

(5) 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YT-G-2023-GJZHCC-017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北侧盐排高速西侧青蓬路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2日

2017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田港区公交综合车场项目全过程设计
2.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北侧盐排高速西侧青蓬路
3. 建设规模：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 投资规模：/万元
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融资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及招标文件中的设计工作范围
2. 设计内容：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3. 设计阶段：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具体设计要求和作品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年12月12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8年6月30日。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签约价

设计费含增值税价暂定为：人民币柒佰壹拾壹万肆仟壹佰肆拾玖元整（¥ 7114149.00 元）；
设计费不含增值税价为：陆佰柒拾壹万壹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贰分人民币（¥：6711461.32 元）；增值税率为：6%。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设计费具体组成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总建筑面积 (暂定)(平 方)	单价(含税)(元 /平方)	小计(含税) (元)	备注
1	概念方案深化设计(含总图布局深化设计及户型产品设计)	84517.50	1.21	102266.18	含前期配合工作费
2	方案设计(含专项咨询及研究)	84517.50	12.10	1022661.75	含专项咨询及工作费
3	方案阶段专项设计工作	84517.50	4.84	409064.70	专项设计费
4	初步设计(含其他工作)	84517.50	6.05	511330.88	含其他工作费
5	施工图设计	94000.00	37.20	3496800.00	
6	BIM 模型设计	84517.50	18.60	1572025.50	

设计费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王运四

设计人代表：何敏鹏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目录；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附加条款。

七、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事宜，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副本一式 12 份，发包人执 9 份，设计人执 3 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一期）A座14ABC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C5FU9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云城支行
账号：	8110301013400176610	账号：	755901759610803
电话：	0755-25250091	电话：	0755-86296232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12月12日			

4.2 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邓伯阳	1973.7	建筑	硕士	副总经理 项目运营中心总监 技术质量部主任	高级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首席建筑师
何敏鹏	1975.4	建筑	本科	建筑设计三所所长 建筑专业副总建筑师	高级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逢辉	1979.10	建筑	本科	建筑设计三所副所长 主任建筑师	高级		主创设计师/ 建筑方案设计负责人
吕超霞	1981.11	建筑	本科	建筑设计三所副所长 主任建筑师	高级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奕华	1981.12	结构	本科	结构四所副所长	中级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杨斌	1968.10	电气	本科	技术质量部助理 总经理 电气总工程师	高级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电气/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胡丰丽	1986.7	给排水	硕士	专业负责人	中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王慧中	1979.2	暖通	本科	暖通副总工程师	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暖通专业设计负责人
邹芸	1978.9	装修	本科	设计师	中级		精装设计负责人
鲍智鹏	1976.9	景观	本科	景观所所长	高级		景观专业设计负责人

4.3、廖建民-近5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施工图设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1) 四会世茂贞山新城项目二期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方案深化及全专业施工图)



项目名称: 四会世茂贞山新城项目二期

工程地点: 肇庆市四会贞山街道姚沙村委会地段

委托方(甲方): 肇庆四会悦盈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肇庆市四会市

1.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查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查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查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相关建设行政审批文件。

2.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 四会世茂贞山新城项目二期
- 2.2 项目地点: 肇庆市四会市贞山街道姚沙村委会地段
- 2.3 建设规模:
 - 2.3.1 项目总占地面积 28124.44 平方米, 规划总建筑面积 114000 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 84900 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为 29100 平方米。

3. 设计范围

3.1 规划方案深化阶段:

- 3.1.1 在甲方选定的方案基础上进行规划方案深化;
- 3.1.2 成果要求: 按照设计任务书及规划要点的要求进行如下方面的设计
 - A. 总平面布局: 建筑布局定位 (总平面设计、地库平面设计、首层平面设计)
 - B. 分析图:
 - a. 各类分析图 (交通流线、竖向分析、空间分析、日照分析、消防分析等)
 - b. 景观分析: 主要景观节点及活动场地的分布分析
 - c. 典型空间节点分析 (可手绘透视或 SKETCHUP 模型)
 - C. 建筑单体: 建筑功能平面 (含组合及单体平面), 立面设计 (意向);

序号	设计内容	暂估设计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金额 (万元)	备注
1	方案深化	114000	6	68.4	
2	施工图设计	114000	16	182.4	
7	合计			250.8 最终优惠价 249.8	

说明: 本工程费用=全专业施工图设计费+施工设计配合费+ 景观配合设计 +室内配合设计+其余二次设计配合费

- 1) 景观水、电、结构等专业配合。配合指配合景观预留外围条件。如超出此 3 条款范围的景观配合设计，费用另计。
- 2) 太阳能设计：当地政府规定、要求范围内的太阳能设计，设计院免费进行设计。超出当地政府规定、要求范围内的太阳能设计，费用另计。
- 3) 最终按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工规预测建筑面积（含地下室、半地下室和架空层）为准核定设计费。

5.1 付款:

5.1.1 甲方支付设计费前，乙方须提交给甲方该设计阶段等额设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单，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核乙方交付设计成果和发票资料合格无误后按第 5.2 条约定进度支付乙方设计费。

5.1.2 若甲方未能在乙方各阶段提交成果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设计费，则设计进度将顺延。

5.2 付款进度:

序号	设计阶段	成果完成时间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万元)	支付条件及进度安排
1	合同首付款	合同签订后 4 周	5%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

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10.1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应按顺序编号，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

10.1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1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单位名称:

肇庆四会悦盈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承接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4年2月27日

附件一：主要设计人员名单

姓名	专业	公司职务	从业年限	联系方式	项目角色
廖建民	建筑	建筑二所所长	18年	13425123098	项目负责人
吴诗杰	建筑	建筑一所所长	16年	15818693367	方案负责人
张露	建筑	建筑一所设计经理	13年	13510251095	方案专业负责人
陈语嫣	建筑	建筑二所设计经理	10年	18822804089	项目经理、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文春	结构	结构副总工程师	34年	13380335885	结构总工程师
杨国先	结构	结构一所所长	26年	15915367231	结构专业负责人
梁文杰	结构	结构一所副所长	17年	13723710109	结构专业负责人
廖建松	给排水	设备所副所长	20年	13632846682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魏理华	给排水	给排水设计经理	13年	1860306639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赵铁刚	电气	设备所所长	17年	13510463144	电气专业负责人
吴奕威	电气	给排水设计经理	13年	13425148242	电气专业负责人
耿真	暖通	设备所副所长	19年	13392881332	暖通专业负责人
焦磊杰	暖通	副主任设计师	10年	13530801782	暖通专业负责人

本项目专用邮箱：smsh@tja.com.cn

(2) 坡下莲塘项目土建(含装配式)

浪汁-坡下莲塘项目 2021.01.01
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坳下村莲塘返还地项目 (暂定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人: 深圳市启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甲级

签订日期: 2021年1月

合同书

发包人: 深圳市启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行业地方规范条例, 经平等协商, 双方同意定约如下, 并共同履行。

一、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坳下村莲塘返还地项目(暂定名) 建设工程设计,

并按附列于本合同书的合同条件、附件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执行。

二、设计人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涉及发包人商业机密的技术经济资料及设计基础资料等, 否则, 设计人将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三、设计人应保证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著作权等。若有上述事项发生, 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成果至不侵权或解除本设计合同,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四、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赋予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或由第三者继承, 若因某种原因, 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 须经发包人和设计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办理, 统一由设计人向发包人负责, 相应的费用由设计人决定并在其应得的设计费中承担, 否则发包人有权随时解除本设计合同并追究设计人违约责任, 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五、发包人同意按合同条件规定的~~设计费~~金额支付设计费。发包人在付清设计人某阶段设计费之后, 即拥有本工程该阶段的设计图纸以及设计人交付的其他文件、资料的版权及使用权, 但此设计图纸仅限在本工程中使用(设计版权转移后, 设计人仍享有在参与评奖、著述专业论文方面使用该设计成果的权利)。

六、设计人同意若因设计人自身原因造成设计进度有拖延或设计错误, 而致使发包人蒙受金钱、时间或质量上的损失, 则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作出相应的赔偿。有关赔偿条款按合同条件第七条执行。

七、合同书及附列合同条件如需增订、修删, 必须由双方协商进行, 经双方授权

第一条 合同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
1. 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则

2. 1 工程规模概况

总用地面积	5318.57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暂定 25000 平方米				
计容面积 (暂定)	15090 平方米	住宅	14890 平方米		
		物业服务用房	100 平方米		
		文化活动室	100 平方米		
核增面积	暂无				
装配式设计 面积	暂定 15000 平方米				
地下室面积 (暂定)	9910 平方米				
停车位	150 辆				
容积率	2.84	覆盖率	25%	绿地率	35%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竣工测绘报告为准。发包人应提供正式的竣工测绘报告给设计人。

2. 2 设计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 2. 1 本项目主体及配套设施的设计、装配式设计、钢骨结构设计、附属钢结构设计、拓展设计、景观地形及构架设计以及在项目用地范围外（不含主管审批部门单列的专项工程），但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的设计，包括围墙设计等。

[√] 2. 2. 2 上述工程的[√]设计报建配合、[√]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竣工图编制、盖章。

[√] 2. 2. 3 上述工程的[√]营销展示配合、[√]预售查丈配合、[√]楼书编制配合、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10.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解决。
10. 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任何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 [] 提交_____仲裁；
 - [] 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 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 4 本合同有关补充协议、附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认可的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双方联系人

11. 1 发包人指定 卢奋 先生/女士为本项目设计负责人，负责发包人工作的日常业务联系。

设计人指定 廖建民 先生为本项目设计总负责人，并指定 陈语嫣 先生为本项目的
设计经理，负责设计人工作的日常业务联系。如果更换本项目之设计负责人，须得到对
方许可，并提前一周书面以公司的名义并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通知对方。双方文件往
来均需由项目设计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方视为有效。

(以下无正文)

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八、附列合同条件条款前带“[]”的为针对不同项目的特定条款，用“√”选择者方为本项目适用条款。

九、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合同条件；2、合同附件；3、设计任务书。

十、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持伍份，设计人持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启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号京基100大厦B座11层
B-1101单元北侧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
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五层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0755-86296227/86296156

传真：0755-862962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云城支行

银行账号：755901759610803

5.1、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何敏鹏	1975. 4	国家一级 注册建筑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	廖建民	1981. 6	国家一级 注册建筑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陈语嫣	1991. 11	国家一级 注册建筑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建筑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	李陈	1986. 2	国家一级 注册建筑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孙平	1975. 10	国家一级 注册结构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	刘廷	1990. 5	/	工程师	装配式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	廖建松	1979. 7	/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	赵铁刚	1982. 9	/	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	耿真	1982. 12	/	高级工程师	暖通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	刘彩华	1979. 10	/	高级工程师	绿建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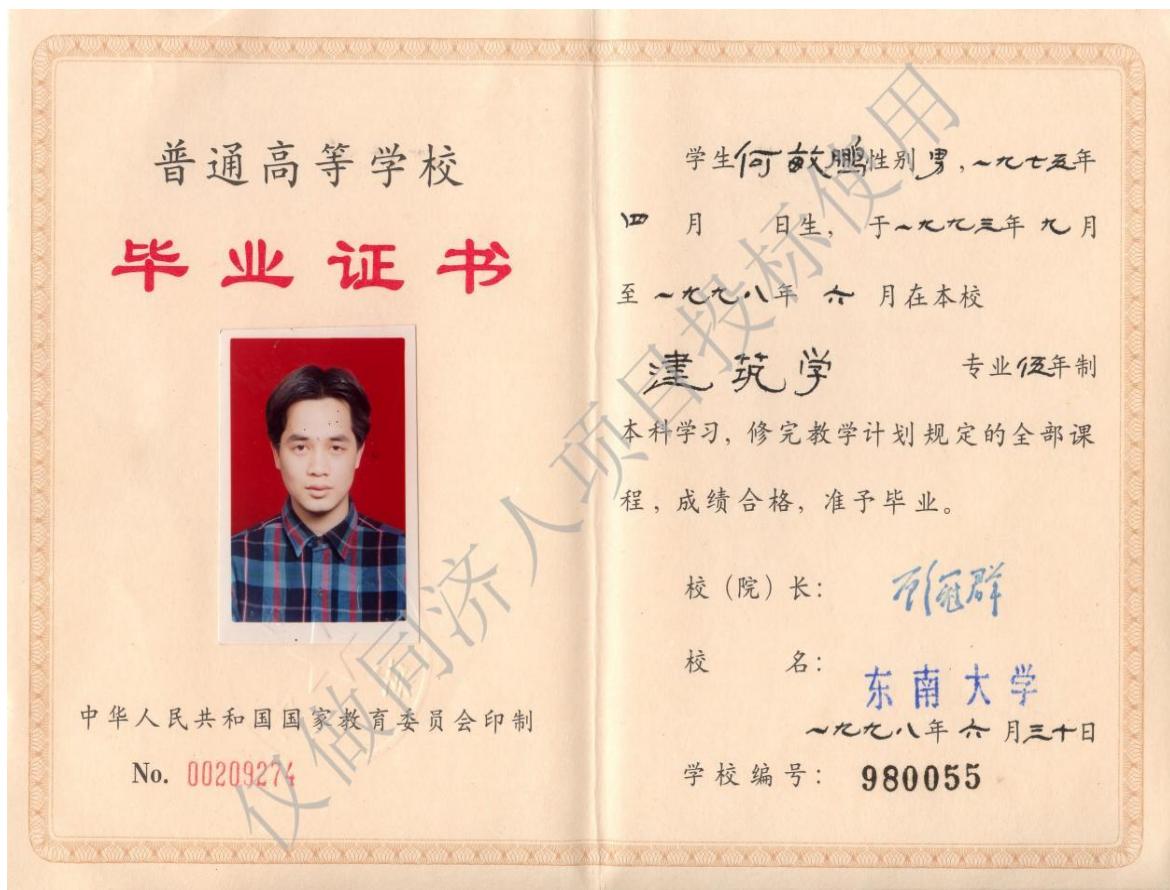
11	刘峰	1989.1	/	工程师	BIM 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	--------	---	-----	-----------	----------------

-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5.2、人员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1) 项目负责人-何敏鹏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好差评二维码

姓名：何敏鹏

社保电脑号：600066319

身份证号码：320002197504082836

页码：1

最近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0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1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2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1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2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3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4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5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6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7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8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合计			9800.0	4704.0			3988.2	1595.28			398.88		235.2		470.4		11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710b9de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居民医疗保险医保，“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含少儿/学生）医疗保险不在本清单。

6.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 项目负责人-廖建民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03日
-2026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廖建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06月19日

注册编号：20184411428



聘用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2月04日-2026年06月16日



主任



个人签名：

廖建民

签名日期：

2025.9.3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建民

社保电脑号：606217077

身份证号码：4305221981061948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46b9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项目经理、建筑专业负责人-陈语嫣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



姓 名： 陈语嫣
证件号码： 430903199111065712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 年 11 月
批准日期： 2025 年 05 月 17 日
管 理 号： 0272025054950000017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语嫣
身份证号：4309031991110657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0979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语嫣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

张力

证书编号：115281201305113371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语嫣

社保电脑号: 635894249

身份证号码: 4309031991106571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754e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4) 建筑专业负责人-李陈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01日
-2026年03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李陈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2月18日

注册编号：20244412315



聘用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2月04日-2026年04月02日



主任



个人签名：李陈

签名日期：2025.9.5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陈

身份证号：42900119860218125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0979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陈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二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中科技大学武昌分校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3091201005180063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陈

社保电脑号：626505993

身份证号码：4290011986021812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00	15.6	3900	31.2	7.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836f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 结构专业负责人-孙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04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孙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04日

注册编号: S20034410395



聘用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4日-2025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孙平 2025.8.4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平

社保电脑号：600064438

身份证号码：430702197510043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08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09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0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1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4	12	60000928	4900.0	784.0	39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1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2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3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4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5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6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7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2025	08	60000928	4900.0	833.0	39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00	19.6	4900	39.2	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8e9c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廷

身份证号：4403011990052113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6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jsr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廷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五 月二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01201305003591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廷

社保电脑号：50018738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005211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00	14.8	3700	29.6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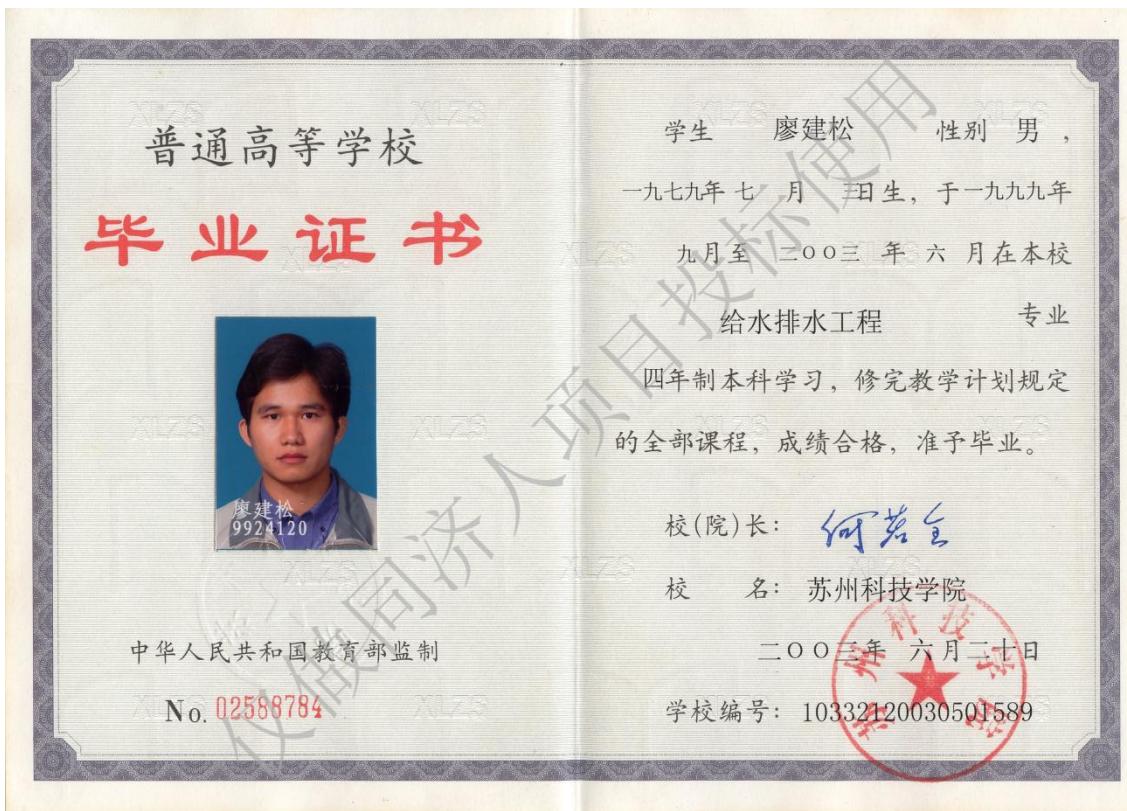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93b4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廖建松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建松

社保电脑号：608790257

身份证号码：4522261979070321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9e98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日
证明专用章

(8) 电气专业负责人-赵铁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铁刚

社保电脑号：609367623

身份证号码：22018219820920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a72b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1日
证明专用章

(9) 暖通专业负责人-耿真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耿真，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

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2.5 年制~~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证书编号:100765201305076782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XK310057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耿真

社保电脑号：61367777

身份证号码：412727198212238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17.6	4400	35.2	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ba48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彩华

身份证号：4452221979102200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绿色建筑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绿色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58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47359

学生 刘彩华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十月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在本校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广东工业大学

二〇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118451200205019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彩华

社保电脑号：601009435

身份证号码：44522219791022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00	17.2	4300	34.4	8.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bef9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峰

身份证号：5110231989012401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信息模型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信息模型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501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BIM

广东省BIM专业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刘峰 参加 2019年06月 广东省BIM专业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成绩 良好，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511023198901240178

证书编号：GDBIM012019000018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证书二维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峰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四川理工学院

校(院)长:

游建军(代)

证书编号: 106221201405001619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峰

社保电脑号：639033345

身份证号码：5110231989012401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4	08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4	09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4	10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4	11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4	12	600009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1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2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3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4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5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6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7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2025	08	600009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400	13.6	3400	27.2	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706f7c551h）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日
证明专用章